

证券代码：430123

证券简称：ST 速原

主办券商：东方投行

北京速原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一）停牌事项类别

申请停牌事项类别为：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实施公告

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且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

其他，具体内容为：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二）停牌情况及规则依据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 2021 年度报告，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

意见的审计报告。因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停牌。

二、停牌日期

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4 月 26 日起停牌。

三、后续安排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公司触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规定的强制终止挂牌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停牌申请表》

北京速原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